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7 月 26 日、7 月 2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近期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26 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重组问询函》所涉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并认真回复，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发布了《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122）。2018 年半年度，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500 万元至 600 万元。公司将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披露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6、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披露了涉及本次交易的“重大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事项、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重组方案的最终成功实施存在审批风险，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2018年7月13日发布了《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12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7 日